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稽核文件報告
(上半年)

(第一冊，共一冊)

受查單位：人事室、總務處、研發處
主計室、秘書室

稽核日期：103.7.31

稽核人員：內控工作小組

內部稽核召集人：楊○○副校長

註：年度稽核若辦理一次以上者，則按次編製。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上半年內控稽核工作計畫

- 一、稽核項目及目的：本校內控工作小組依內控作業流程相關業務標準辦理。
- 二、稽核期間：自 103 年 07 月 01 日至 07 月 20 日。
- 三、稽核工作期程：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7 月 31 日。
- 四、稽核工作分派：

日期	接受稽核單位	稽核人員
於 07 月 20 日 前完成稽核工 作	人事室	張○○
	出納組	蘇○○
	事務組	余○○
	營繕組	李○○
	研發處	李○○
	主計室	吳○○
	秘書室	李○○

- 五、經費來源：辦理稽核工作之經費來源由校務基金支應。
- 六、稽核方法：參照內部品質內控稽核程序規定執行之。
- 七、稽核員準備事項：稽核員應準備受稽核單位之「內控稽核檢核表」以作為稽核執行時之查驗紀錄。於稽核時，應將所查證事項紀錄於「內控稽核檢核表」中，並辨識是否符合內控小組標準作業流程之要求，不符合事項發生時需要填寫「內控稽核改善通知書」。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上半年度稽核計畫表

月份	項次	稽核項目	預定日期		實際日期		備註
			起	訖	起	訖	
1	1	內部控制度作業之稽核	1/21	1/21	1/21	1/21	
3	1	採購作業之稽核(稽核委員會)	3/3	3/3	3/3	3/3	
5	1	出納作業之稽核(主計室)	5/15	5/15	5/15	5/15	
	2	採購作業之稽核(稽核委員會)	5/19	5/19	5/19	5/19	
6	1	內部控制度作業之稽核	6/25	7/20	6/25	7/31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上半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具體興革建議
1	人事業務內控制度作業之稽核 例如：教師聘用作業、退休作業程序等稽核	1. 詢問聘用作業流程。 2. 隨機抽核聘用作業 1-2 筆。	為驗證教師聘用、退休作業等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教師聘用作業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有效遵循。	無。
2	採購業務作業之稽核(稽核委員會)	1、審查採購作業流程。 2、審查採購作業約八筆韓採購合約書 簽呈等	為驗證採購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法規規定。	採購作業依審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有效遵循。	無
3	顧問聘用作業之稽核(稽核委員會)作業之稽核	1. 審查顧問聘用作業流程及相關聘用法規。 2. 查核經費支用憑證作業 3. 查核工作日誌及開會簽到及紀錄	為驗證 100-102 年度顧問聘用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顧問聘用作業程序有疑義，爾後應予檢討改善。	爾後聘請國外專家及學者， <u>各單位應事先簽陳核定作業計畫並含其來台工作內容日數以及聘期</u> ，俾據以依規定辦理。
4.	出納作業之稽核 (主計室)	1. 審查出納作業流程。 2. 審查出納作業約十筆單據等 3. 審查出納現金餘額及保管品。	為驗證年度出納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爾後收據流水號管理作業可加強相關單位控管，以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上半年度稽核報告

壹、稽核緣起：

依據中華民國102年4月29日行政院院授主綜字第1020600199號函，辦理103年度1月1日至7月31日期間，內控工作小組依內控作業流程相關業務標準辦理。

貳、稽核過程：

一、受查單位

人事室、總務處、秘書室、主計室、研發處

二、稽核重點

年度稽核計畫係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擇定稽核重點：重大採購案件抽查約八案；專案稽核計畫稽核重點：100-102 年度顧問聘用作業程序檢討。

三、稽核範圍

稽核計畫中所列之稽核範圍，例如：總務處 103 年度一至七月之重大採購案件；主計室 103 年度預算書、102 年度決算書；人事室人事聘用案件、退休案件；研發處計畫案之內控作業流程。

四、稽核時間及工作分派

稽核時間：103 年度一至七月由內控工作小組、並參酌 102 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報告辦理。

參、稽核結果：

列表說明稽核發現之優點、缺失及改善建議(如附件三之一)。

註：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內部稽核報告。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 1-7 月稽核結果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具體 興革建議	備註
1	教師聘用作業之稽核。	驗證教師聘用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教師聘用作業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有效遵循。	無	
2	退休作業之稽核。	驗證退休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退休作業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有效遵循。	無	
3	採購作業之稽核(參考委員會稽核)	驗證採購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採購作業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有效遵循	無	
4	顧問聘用作業之稽核(參考委員會稽核)	驗證顧問聘用作業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100-102 年度顧問聘用作業依稽核結果有誤，該作業控制重點應有改善空間	爾後聘請國外專家及學者，各單位應事先簽陳核定作業計畫並含其來台工作內容日數以及聘期，俾據以依規定辦理。	
5.	出納作業之稽核(主計室)	驗證年度出納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出納作業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爾後收據流水號管理作業可再加強相關單位之控管，以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法規規定。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 1-7 月內部控制缺失事項追蹤改善表

項次	缺失事項	改善情形	追蹤結果	備註
本次新增之缺失：				
1.	100-102 年度顧問聘用作業	該顧問聘用之任期及其陳情作業，業已處理完畢	依稽核結果檢討，爾後應予改進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部分所發現缺失：無				
1	內部控制制度規範之自行稽核。	於每月由相關單位自行定期內部檢查落實辦理。	最近 6 個月自行定期內部檢查。	追蹤至月底。
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無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無				
1				
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無				
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無				
上級與權責機關督導所提缺失：無				
上次追蹤尚未改善完成之缺失：無				

註：1、追蹤項目如有數個內、外部稽核單位提出相同缺失事項，得僅擇一表達，不予重複填列。

2、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應填列當年度審核報告中所列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缺失部分。

3、各追蹤項目之追蹤改善情形填列截止時點，得於備註欄中敘明。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3 年度 1-7 月內部控制具體興革建議追蹤情形表

項次	具體興革建議	辦理情形	追蹤結果	備註
本次新增之建議:				
1.	100-102 年度顧問聘用作業:爾後聘請國外專家及學者,各單位應事先簽陳核定作業計畫並含其來台工作內容日數以及聘期,俾據以依規定辦理	該顧問聘用之任期及其陳情作業說明,業已處理完畢	依稽核結果檢討,爾後應予改進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所列建議:無				
1	內部控制制度規範之自行稽核。	由相關單位自行定期內部檢查落實辦理。	最近 6 個月自行定期內部檢查。	追蹤至 7 月底。
內部稽核報告所列建議:無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提建議:無				
1				
上次追蹤尚未辦理完成之建議: 無				

註：內部稽核單位於稽核報告所列具體興革建議如與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等所提建議重複時，得擇一填列並附註說明。



文件編號	CA01	文件名稱	採購政風監辦等相關作業程序	稽核日期	103年3月6日
受稽核單位	秘書室	稽核員	李○○	受稽人員	張○○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結果	備註
1.	政風處(室)於採購案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時，如不派員監辦是否通知承辦單位於紀錄載明法規所定情形。			○	稽核案件 103.2.18 案號 103wen01 103 年校園工程委託技術服務開口合約。
2.	政風處(室)是否確認採書面審核監辦時，已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事先核准。			○	已事先有簽文。
3.	監辦人員是否為採購案之承辦人員，是否參與主持開標、主驗、評選(審)委員、監(督)工，訂定底價等事項。			○	稽核案件 103.2.18 案號 103wen01 103 年校園工程委託技術服務開口合約，監辦人員是未參與主持開標、主驗、評選(審)委員、監(督)工，訂定底價等事項。
4.	辦理採購之主持人或主驗人如不接受政風處(室)於監辦所提意見時，政風處(室)是否要求納入紀錄，並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決定。			○	尚未發生辦理採購之主持人或主驗人如不接受政風處(室)於監辦所提意見情況。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